



## 中華民國細胞及分子生物學學會

### 主辦有關細胞及分子生物學之非定期性學術研討會議辦法

經 101.11.29 第 11 屆第 7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通過

中華民國細胞及分子生物學學會（以下簡稱本會）為促進與國內、外學術研究機構之交流，配合本會學術特色，主辦有關細胞及分子生物學之非定期性學術研討會，特訂定本辦法。

#### 一、申請作業

(一) 申請條件：為會議主辦申請人應為本會會員，且會議目的以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為優先：

1. 攸關當前細胞及分子生物領域且值得深入探討之主題。
2. 符合本會宗旨、學術特色與發展需要。

(二) 申請程序：應由申請單位於活動辦理前一年以申請表(表格請至本會網站下載)與活動計畫書(含預算經費項目、金額與所有主協辦單位)電子檔以及紙本正本乙份向本會提出申請。

(三) 審核程序：審查原則依據本會宗旨、對國內相關學術研究水準提昇、科技發展及交流之助益，規劃書內容是否周詳完善等要項評審，決定本會主辦與否及補助額度。於每季理監事聯席會議時進行審核，審核結果以書函通知申請單位。

#### 二、經費之撥付及報銷

(一) 應於會議結束後三個月內完成核銷及成果繳交作業。若於每年度九月份後舉辦之會議，則應於當年 12 月前完成核銷。

(二) 支用經費以原計畫申請書所提費用項目為限，並檢附正本單據、且詳列支出用途，列明全部實支經費總額及其他機關實際補(捐)助金額。

(三) 辦理核銷請填寫成果摘要表(表格請至本會網站下載)需含會議活動照片，請送電子檔以及紙本正本乙份。

三、本辦法經本會理監事聯席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

**中華民國細胞及分子生物學學會**  
**主辦有關細胞及分子生物學之非定期性學術研討會申請表**

填表日期：\_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

申請單位		主/協辦單位	
會議名稱		辦理地點	
活動類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際學術研討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內學術研討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論壇		
會議期間	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月____日		
預估參加人數	共_____人(含國外專家學者_____人，產業界_____人，研究機構研究員_____人，大學校院教授_____人，大學校院學生_____人，其他_____人)		
預定發表論文數	中文論文_____篇 外文論文_____篇，共_____篇	發表論文審稿制度	
經費預算	◎本活動經費總額為新臺幣_____元整(※各經費預算項目請列於計畫書內) ◎已向其他單位申請經費新臺幣合計_____元整 詳細如下： (一) (請填入補助單位)：_____元整 (二) _____：_____元整 (三) _____：_____元整 (四) _____：_____元整 ◎擬向國細胞及分子生物學學會申請_____元(請務必填寫)		
舉辦目的、主題綱及預期成效	(請具體、條列式敘明舉辦目的、主題綱要及預期成效，並包含邀請之講者資料)		
會議聯絡人	姓名：_____ 聯絡電話 _____ 地址：□□□ _____ Email：_____		
主辦單位首長簽章		主辦人簽章	承辦人簽章

註：1.依補助辦法規定，申請單送出時請檢附活動計畫書(含預算經費項目與金額)電子檔以及紙本正本乙份。  
 2.會議結束三個月內，請將會議成果摘要表、會議海報及手冊連同核銷正本單據一同送本會完成核銷手續。  
 3.年度九月份以後舉辦之研討會，則須於當年 12 月前完成核銷。